

中国日报网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法院公告

夏晓华、夏小龙、王李娜：本院受理原告福建知仁建筑科技有限公司与被告夏晓华、夏小龙、王李娜追收未缴出资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(2024)闽0111民初9750号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二庭领取民事判决书，逾期即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，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，向本院递交上诉状，并按照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，上诉于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未上诉的，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5月21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，下载时间 2025年08月12日)

